蚌埠技师学院（蚌埠科技工程学校）师生晨午晚检查制度

根据《蚌埠市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规范》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等文件和市人社局、市教育局开学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为增强学校疾病预防与控制力度，提高师生防病能力，构建以预防为主、防治结合的传染病长效管理与应急处理机制，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治疗，有效地防控传染病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制定学校师生晨午晚检及师生健康巡查制度。

一、晨午晚检人员：各部门负责人，各年级年级组长、班主任、医务室。

二、实行责任追究制度，对缓报、瞒报、漏报者，要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三、晨午晚检操作细则

1．班主任按时填写学校《晨午晚检记录表》及《因病缺课学生病因追查记录表》，并将统计情况于每天早晨8：20前，下午15：10前，报告学校学生处、医务室。重大情况，第一时间向校领导汇报，并按照《学校突发卫生防控应急预案》处理。

2．我校师生晨午晚检时，应认真、细心。通过一查：量查体温，当体温超过37.3℃，并伴有头痛、咳嗽、咽痛、食欲不振、腹泻或呕吐等症状时要密切观察，立即报告学校；二看：仔细观察学生的面色、精神状态，发现学生面色和精神状态不佳时，要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，必要时班主任通知家长带学生到附近的医院就诊，随时和学校保持联系；三听：听患病学生、其家长和同学的阐述；四问：每天了解特殊症状、因病缺课学生的家庭情况，家中有无成员发热，是否有疫情接触（不可隐瞒），有疫情接触学生（有医疗和家长证明）要在家观察两周才可到学校上课，并上报；五联系：对没来校的学生，班主任要打电话了解情况并登记。教师直接与相关部门联系按疫情相关要求处理。

3．学校师生每日晨午晚检情况要做好记载，班主任早读时间要检查本班人数及学生身体情况，特别对异常情况更要做好详细的记录，内容包括学生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家庭住址、联系电话，异常情况等。

4．学生患水痘、麻疹、风疹、腮腺炎等传染病，必须回家送医院治疗，不得带病上课，直至病情痊愈凭病愈证明回班级上课。

5．学生患有气管炎、胃肠炎等常见病、慢性病等在发病时期，以学生身体健康为主，应劝其回家休息治疗，坚决不带病上课，以免贻误病情。

6.教职工晨午晚检由各部门负责人负责，各部门负责人按时填写学校《晨午晚检记录表》，并将统计情况于每天早晨8：20前，下午15：10前，报告学校医务室。人事处负责追踪病假的教职工，并做好记录，重大情况第一时间向校领导汇报

四、学校严格执行疫情日报告制度，实行追踪随访制，由班主任分别对患病的学生进行每日追踪电话随访，及时了解其诊治情况，并将患病学生情况及时上报学校。

五、学校每天统计学校患病学生人数及情况并向园区上报，认真贯彻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、《蚌埠市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规范》等文件精神，加强疫情报告，建立健全疫情报告程序，确保有疫情立即报告，同时组织班主任，严格按照学校消毒制度做好清洁消毒工作。

六、学校校做好学生预防重大疾病的教育工作，督促年级、班级做好晨午晚检工作，做好任课教师预防重大疾病的教育工作，任课教师在课堂上发现情况要及时通知班主任。

2020年4月20日